

## 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毛杏萱  
電話：06-2991111#1127  
傳真：06-2982507  
電子信箱：grace41@mail.tainan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50463902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0463902A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家文官學院(以下簡稱文官學院)之「國家文官學院  
105年度三階五段團隊力數位學習專班訓練計畫」1份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文官學院105年5月4日國院數字第1050800070號  
函辦理。
- 二、文官學院辦理旨揭專班結合「學習能力自我檢測」數據與  
組織分析資料，並搭配線上駐版講座(助教)、線上同儕  
互評、線上個案研討及專業測評等功能，於「文官e學苑」  
數位學習網站實施。
- 三、專班辦理方式摘述如下：
  - (一)個人全線上專班：凡「文官e學苑」註冊學員可報名線  
上專班，預計於本(105)年5月15日、6月1日及7月1日  
開設，共計辦理3期，每期約70日。
  - (二)機關與文官學院合作申請專屬學習專班：各機關得依組  
織新進同仁、資深人員及中階主管等三類人員，至少選  
擇二類推薦報名，每類最少30名，自即日起至7月31日



止提出申請，且可選擇線上學習專班或混成學習專班，其中混成學習專班涉及實體培訓與學習能力觀察機制，相關費用需由機關負擔，實際執行方式及期程由雙方另行洽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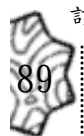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凡全程參與並完成指定學習事項者，除可參加文官學院「三階五段團隊力學習之旅」抽獎活動外，參與全線上專班學員將由文官學院發給認證時數10小時，各機關可另函該學院申請專屬混成學習專班發給認證時數25小時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

訂

線